

中國歷代名著全譯叢書

魏
文帝
集
全
譯

(修訂版)



中華人民共和國出版規劃重點項目
中宣部精神文明建設五個「工程」獎

「三國·魏」曹丕原著 易健賢譯注

貴州出版集團
貴州人民出版社

I213.612
C133

中國歷代名著全譯叢書

魏文帝集全译

(修订版)

[三国·魏]曹 丕 原著 易健贤 译注



貴州出版集團
貴州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魏文帝集全译/(魏)曹丕著;易健贤译注. —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
2008. 12

(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

ISBN 978 -7 -221 -08378 -4

I. 魏… II. ①曹…②易… III. 古典文学 - 作品集 - 中国 - 魏国
(220 ~265) IV. I213.6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80217 号

书 名	魏文帝集全译
著 者	[三国·魏]曹丕 原著
译 注	易健贤
责任编辑	袁华忠
特约编辑	程亦赤
装帧设计	余强
出版发行	贵州人民出版社
地 址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印 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
版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 1092mm 1/16
字 数	482 千字
印 张	33
定 价	49.80 元

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

(第一版)

编 委 会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运熙	余冠英	张 克(常务)
罗尔纲	程千帆	缪 钺

再版说明

出版的境界是：为饥作浆，为旱作润，为冥作光，为往圣继绝学。《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担当这一历史的重托，挟着春风走到了学人和国学爱好者的面前。

书似青山常乱叠，眼光如炬淘金来。《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自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推出，即以权威、精到、普及的面貌风靡整个书界。本套丛书曾获中宣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规划重点项目。但多年断档，令人怀恋。上个世纪九十年代的名著全译，多以三五本的规模推出，而今天的《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出手尽显大家气度，一次集中推出五十种，满足眼睛与心灵的饕餮。

中华民族有数千年的文明历史，产生了辉煌灿烂的古代文化。浩如烟海的历代名著，就是中国古代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些文字不仅记录了中国古代各个方面的历史与人文，物质与精神，成为后来人的精神家园，而且对中华民族的成长提供了丰富的营养，对中华民族的形成和发展产生了巨大的凝聚力和感召力。

但古人留下的典籍，由于时代的变异，语言的古奥，当下人已难识其庐山真面目。且以往坊间的不少古籍今译的读物，大都难尽人意：

——选译本。如《国语选译》《诗经选译》等。了解中国古代文学批评史的人知道，“选”是一种评论的方式。鲁迅先生曾指出，如果对陶渊明只选“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而不选“刑天舞干戚，猛志固常在”这类“金刚怒目”式的作品，那就很难使读者对陶渊明的“全人”有完整的认识，若“再加抑扬”，就“更离真实”了。所以说选译本的缺陷是显而易见的。

——白话本。如《白话史记》《白话搜神记》之类。这类今译本有的置原文于不顾，随意增删敷衍，从严格意义上已不是原书；有的译文尚称严谨，但无原文对照核查，欲引用古人文句还要另觅原书，难称

人意。

——单译本。这类书最多，译文之外附有原文、注释，其中也不乏质量较高者。遗憾的是见木不见林，缺乏学术系统性，读者买到一本算一本，对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了解很难达到全面。

本丛书在策划之初就考虑到避免以上各种译本之不足，本着推陈出新、汇聚英华、弘扬传统、振兴华夏之宗旨，化艰深为浅显，融译注为一炉，俾使社会各界广大读者了解我国古代各名著之完整原貌，有利于当下人文精神建设，又利于中外文化之交流译介，乃延聘海内学界通人，精选史有定评之夏商迄晚清经史子集四部，以全注全译形式重新装帧、重新校勘整理出版。所选各书前言对该名著之时代、作者、内容、成就、文献版本皆有详赡说明，各篇各卷前有简明扼要的题解，原文选用业经整理的善本，注释采用学术界公认的成果，译文强调忠实原文、通达流畅。

书行天下，道亦随之，既有品味，又有普及，为大家营造出一片文化底蕴深厚、知识境界广博、思想空间深邃的精神沃土，是《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的孜孜追求。此次修订是在前辈学人呕心沥血的基础上，重新进行认真的审读和勘校，是在“国学热”基础上的一次新的提升，在强调通俗性的同时，亦重视学术性与资料性。今日重现书界，必将旋起一种新的阅读风暴。

我们相信，这套丛书的问世，对传播中华民族优秀的传统文化，提升我们国家的软实力，形成当代的人文精神有着重要意义，在现代化人文化的进程中对开启今人智慧、滋养今人心灵都有着不可估量的意义。

经典不腐更不朽，它是源远流长的活水，天光云影，亘古永在。

贵州人民出版社
2008年9月

前言

一

汉献帝建安二十五年(公元220年)冬十月庚午(28)日这天,公卿、列侯、诸将、匈奴单于、四夷朝者数万人,聚集在许昌附近颍阴曲蠡(今河南临颍)的繁阳亭。当汉代最后一个帝王刘协把皇帝玺绶移交给一个青年时,历时400多年的汉帝国已正式宣告结束,一个新的王朝魏国已正式诞生。禅让的典礼结束后,这位青年还站在受禅坛上,心情久久不能平静。许久,他才环顾了一下周围的大臣,慢慢地说出了一句意味良深、分量极重的话:虞舜、大禹的事情,我今天终于知道了。

这位青年就是魏文帝曹丕(字子桓)。这一时刻离他34岁的生日已没有几天。回忆起34年来动荡不安、辛苦备尝的生涯,他的这一番感慨,确实是历经沧桑的人生体验。

东汉灵帝刘宏中平四年(公元187年),曹丕的祖父大司农、大鸿胪曹嵩(字巨高)代崔烈为太尉;父亲曹操(字孟德)刚从颍川(今河南禹县一带)征讨起事已有5年的黄巾军回来,被朝廷任命为东郡太守。因不满权臣专朝、贵戚恣肆,他没有赴任。以身体有病为借口,回到家乡谯县(今安徽亳县),筑室城外,春夏习读书传,秋冬弋猎娱乐。这年冬天,曹丕出世了。

曹家的远祖可以追溯到辅助汉高祖刘邦打天下的曹参。西汉政权建立后,曹参封为平阳侯,并继萧何之后作了丞相。到东汉桓帝刘志时,曹丕的曾祖父曹腾已官至中常侍大长秋,封费亭侯。曹腾虽是一个宦官,权力却很大,常参与军国大事,这成了被人忌恨的一个原因。他没有子嗣,便收夏侯氏的儿子、夏侯惇的叔父作养子,取名曹嵩。这虽是一个显赫的家庭,却被时人以白眼相待,被出身士族的政敌瞧不起,曹操和他的儿子们在精神上无疑要因此承受巨大的压力。

后来投奔曹操的陈琳,就曾在替袁绍写作《移豫州檄》时,痛骂曹腾与左悺、徐璜等人“并作妖孽,饕餮放横,伤化虐民”,骂曹嵩“乞丐携养,因赃假位”,更骂曹操“赘阉遗丑,本无懿德”。家族的不合时宜,曹操是十分清楚的。若干年后,当他发布《让县自明本志令》时,就说“自以本非岩穴知名之士,恐为海内人之所见凡愚”。曹丕的生母卞氏本是琅琊开阳(今山东临沂)人,倡家出身。二十岁的时候,在谯县被曹操纳为妾。当时曹操已有原配丁夫人和侍妾刘夫人。丁氏没有子嗣,抚养早逝的刘氏的儿子曹昂长大成人。曹昂死后,她万念俱灰,回到娘家。任凭曹操怎样劝慰,都不为所动。这样,卞氏便成了曹操的继室。

曹丕出生的第二年四月,曹嵩罢官;八月,曹操复出任典军校尉。曹丕3岁时,汉灵帝死了,儿子刘辩继承帝位。当时朝政大权都操纵在西凉军阀董卓手中,刘辩继位不到半年,便被董卓废除,另立他的异母弟弟、年仅9岁的陈留王刘协为皇帝,这就是历史上的汉献帝。董卓的倒行逆施引起天下人士的怨恨,第二年正月,关东州郡以袁绍为首的军阀歃血结成联盟讨伐董卓。曹操以奋武将军的身份参与了这个联盟。从这一年起,曹丕就跟随他的父亲转战南北,开始了漫长艰辛、险象环生的戎旅生活。

26年后,当已经是王太子身份的曹丕,坐在邺城魏王宫西园东阁讲堂撰写他的专著《典论》时,曾自叙自己的生平经历,深情地回忆起童年和少年时代的这一段生活。说:“余时年五岁,上以四方扰乱,教余学射;六岁而知射。又教余骑马,八岁而能骑射矣。以时之多故,每征,余常从。……生于中平之季,长于戎旅之间,是以少好弓马。”比他小5岁的曹植,亦有相同的感受,其《陈审举表》说:“生乎乱,长乎军,又数承教于武皇帝,伏见行师用兵之要,不必取孙、吴而暗与合。”这种体能和意志的锻炼,在烽火连天、征战不息的年代,其实际作用是显而易见的。建安二年(公元197年)正月,曹操攻打宛城(今河南南阳)张绣。张绣不敌,很快就投降了。颇为好色的曹操此时偏偏看中了张绣从父张济的妻子,更以胜利者处理战利品的方式将她纳以为妾。这使张绣深感家族的蒙耻和脸面的无光,便在一夜间兴兵反叛。没有丝毫防备的曹操从睡梦中仓促出逃,结果被流矢所伤,侥幸保住了性命。他的长子曹昂(字子修,已取得孝廉功名)和族弟的儿子曹安民却死于

乱军之中。曹丕则因会骑马而得以逃生,那年他还不满11岁。

曹操的身传言教,不仅只在武功上,曹丕《典论·自序》说:“上雅好诗书文籍,虽在军旅,手不释卷,每每定省从容。常言人少好学则思专,长则善忘。”曹丕于是习读经书史传,以增加见识才干。晋朝初年的史学家王沈撰写《魏书》时,便说他“年八岁,能属文,有逸才。遂博贯古今经传诸子百家之书”(《三国志》本传裴松之注引)。他自己亦说:“余是以少诵诗论,及长而备历五经、四部、《史》《汉》、诸子百家之言,靡不毕览。”(《典论·自序》)这种文武兼备素质的训练,亦是基于他自己“文武之道,各随时而用”的思想观念。这使得他在旷日持久的战争年代,能适应复杂多变的时局,以克服艰难的战争环境中种种困难,使体魄和意志都得到锻炼。若干年后,在他参加社会讨论,写成《典论·论周成汉昭》,评述周成王和汉昭帝的优劣得失时,他就能根据亲身的体验,侃侃而谈,以雄辩的事实驳倒论敌。

周成王姬诵是西周开国天子武王姬发的儿子。武王和其父文王姬昌一样,亦都是儒家公认的继尧舜大禹后的圣人。武王去世前,中原地区因战乱平息,已经在休养生息,用不着年幼的成王去东征西讨。而且他受到的是前所未有的良好教育,既有周武王和邑姜这样龙姿凤体、圣明仁慈的人杰作父母,又有周公、召公、吕尚那样的贤人作师傅辅弼。但他却不分忠奸是非,在武王死后怀疑一心为周家天下呕心沥血的周公,引起国内一阵动乱。汉昭帝刘弗陵则不然。他虽是汉武帝刘彻的儿子,母亲却是没有正宫名份的赵婕妤,在胎教上和周成王相比,就有先天的不足。8岁时武帝去世,他由长姐鄂邑公主(盖主)扶养,缺乏素质优秀的贤臣教导辅佐,所谓生于深宫之中,长于妇人之手。然而却能洞察幽微,明断是非,14岁之时已表现了非凡的统治才干。曹丕将周成王和汉昭帝的时代、出身、享年、教养、辅臣、见识、德政诸方面作了对比论述,得出汉昭帝优于周成王的结论,客观地反映了他关于人才培养和修为不取决于先天的条件,而决定于后天艰苦努力观念。这种观念的形成,自然是来自于他自己的身体力行。在他后来争夺太子地位的斗争中,这无疑是取得胜利的重要因素之一。

二

建安十六年(公元211年),年仅25岁的曹丕被汉献帝任命为副丞相、五官中郎将,开始了他人生的第二个历程。随着身份的改变和

地位的提高,他的身心受到一次次前所未有的磨练。以前弯弓骑马,转战南北虽艰苦危险但不失愉悦欢快的生活,开始有了根本的改变。直到建安二十二年(公元217年),这短短的六七年,曹丕经历了他人人生最艰难困苦时期。

建安十六年以后的曹操,虽然做了丞相,封了魏公乃至魏王,成了当时中国的实际主宰者,却一直没有把继承人的事确定下来。曹昂的早逝,使排行第二的曹丕在立嗣的机遇上,优先于其他24个兄弟,这本来是由封建社会“立嫡以长”的传统规范作了保证的。但或许是曹操有感于家族的不为士族所重而瞧不起士族传统观念的逆反心理产生了作用,在用人问题上,他制定了一套“唯才是举”的思想方针,这就使曹丕两个年幼的弟弟被推到了太子候选人的最佳位置。

曹操首先考虑的人选是那位民间广为传颂的以巧智称量大象的曹冲。曹冲字苍舒,为环夫人所生。这位从小聪察岐嶷,智意所及,有若成人之智的神童,经常使曹操在群臣面前赞不绝口,以至于“有欲传后意”(《魏志·邓哀王冲传》)。建安十三年(公元208年),13岁的曹冲病重,曹操亲自为他请命。一年后,曹冲病故,曹操悲痛不已。曹丕去安慰他,曹操悻悻地说:这是我的不幸,而是你们的大幸。曹丕自己亦承认,在立嗣的人选上,“家兄孝廉(曹昂)自其分也。若使仓舒在,我亦无天下”(《邓哀王冲传》裴松之注引三国魏鱼豢《魏略》)。

曹冲死后,面如冠玉、才高八斗的曹植(字子建)便脱颖而出。少年时代的曹植曾因其过人的聪明才智,文章诗赋被曹操“特见宠爱”。建安十九年(公元214年),曹操远征东吴孙权,留已是临淄侯的曹植守邺(今河北临漳)城。临行前满怀深情对曹植说:我过去作顿丘令时,年纪才23岁,想想那时的所作所为,到今天都没有什么后悔的。你现在亦是23岁了,应该多多勉励自己。言下之意,已经隐隐把接班人的重任放在了曹植身上。曹操已曾明确表示过“始者谓子建,儿中最可定大事”(《魏志·陈思王植传》裴松之注引《魏武故事》)。曹植身边常有一批杰出的文士,如丁仪、丁廙、杨修等参赞谋画,以至于“太祖狐疑,几为太子者数矣”(《陈思王植传》)。

曹丕的身心在这几年中受到严峻的考验,更受到极大的伤害。作父亲的曹操明显不喜欢这个实际上的长子,要么疏远他,要么就叫他和别的兄弟比较文学武艺,使他总处于下风。就在他被任命为五官中

郎将的那年，曹操远征关西马超、韩遂，留他一人守邺。临行前并没有类似对曹植的那一番体贴勉励。曹丕很感冷落凄凉。那年写作的《感离赋》说：“建安十六年，上西征，余居守，老母兄弟皆从，不胜思慕。”这“不胜思慕”的含意，连曹植都有所察觉，而安慰他“愿我君之自爱，为皇朝而宝己”（《离思赋》）。母亲卞氏对这位谨慎木讷的大儿子亦欠一份温情。今天能见到的史籍记载，总看不到他们母子间融洽关系的记述。曹丕作太子后，左右侍御向她祝贺，说曹丕作了太子，天下人都欢喜，母以子贵，王后应当倾尽府藏赏赐。卞氏说，王（曹操）因为他是长子，才以为嗣，我只要没有教导上的过错就万幸了，还说得上什么赏赐呢？这番言语虽然表现了她怒不变容，喜不失节的稳重，但其中的冷漠亦实在令人吃惊。卞氏在曹丕一生中常常掣肘，想来不是偶然的。曹丕曾问术士周宣，说我梦见磨钱文，越磨钱上的文饰越明显，不知何故。周宣先不回答，待一再追问后，才说，这是陛下家事，心中想要做的事，太后偏不听，所以文饰越磨越明（《魏志·周宣传》）。曹丕称帝后下令“群臣不得奏事太后”，并重申“若有违背，天下共诛之”（《禁母后预政诏》），外人很难体会到其中包含的痛苦和怨愤。

父母如此，兄弟们对他亦是薄情。曹操第三子曹彰（字子文），乃曹丕同母弟。此人身材雄伟，膂力过人，手格猛兽，不避险阻；数从征伐，志意慷慨，被曹操戏称为“黄须儿”。政治上他秉承父意拥戴曹植。据《魏志·任城王彰传》裴松之注引《魏略》，曹操病重临终时，急召曹彰回洛阳。半路上曹操已死，召他回去的旨意不明。但曹彰一到洛阳，便对曹植说：“先王召我者，欲立汝也。”更进一步“问玺绶，将有异志”（注引《魏氏春秋》）。以至于作了皇帝的曹丕，在车驾经过曹彰的封地时，因畏惧曹彰的威毅，不得不快速经过（注引《魏略》）。这个握有兵权孔武有力又不把皇帝哥哥放在眼中的曹彰，自然成为曹丕政治进程路上的一块拦路石。黄初四年（公元223年），曹彰到洛阳参加例行的朝会，死在官邸中。《魏志》本传说他是因“疾薨于邸”，一些历史记载却说他是被曹丕用毒枣害死的（《世说新语·尤悔》），曹植因此写了那首著名的长诗《赠白马王彪》，博得了后代若干人的感愤和同情。

曹丕死后60多年，一个叫陈寿的安汉（今属四川）人援笔替他立传。在赞扬他天资文藻，下笔成章，博闻强识，才艺兼该的同时，又不

无遗憾地批评他在旷大之度，励以公平之诚方面做得不够。历史总是同情弱者的。设若当初作太子的不是曹丕，设若曹彰赶到洛阳时曹操还没有驾崩，设若曹彰借用自己手中的兵权演出一场夺宗之戏，我们又该同情谁呢？陈寿的意思是很明白的，他希望曹丕更宽容大度，向古代贤明的君主看齐，使自己给后世留下一个仁慈圣明的美名。但在封建社会的权力斗争中，父子兄弟之间的明争暗斗，尔虞我诈乃至残杀已是习以为常，司空见惯的事情。在当时的特殊情况下，谁又对曹丕表现出大度和宽容呢？

曹丕之所以能终成大器，承继正统，开一片国土，统一代江山，封建伦理传统的“立嫡以长”固然是促成的客观因素，他自己意志的坚忍和德行的修为则是起了主导的作用。曹彰一介武夫，从来不喜欢读诗书习经典，既不懂历史，亦没有谋略，注定是一个不堪重用的失败者。曹植才子风流，任性而行，不自勉励。他并非没有成功的机会，但每次机会都被他自己葬送了。建安二十四年（公元219年），曹仁为蜀将关羽所围，曹操任命曹植为南中郎将，行征虏将军，以救曹仁，给他一个表现才干，树立威信的机会。他却喝得大醉，不能成行陈思王植传。一次曹操外出，留守邺都的曹植又喝醉了。他擅自开启魏王宫的正门司马门，在帝王举行大典的驰道上游历风光了一番，直到金门才被人劝阻回来。曹操为此大怒，斩了掌管王室车马的官员，并发布诏令，说：“自临淄侯私开司马门至金门，令吾异目视此儿矣。”注引《魏武故事》

陈寿虽说曹丕“御之以术，矫情自饰，宫人左右，并为之说，故遂定为嗣”（《魏志·陈思王植传》），可能只能说明曹丕处事灵活，有魄力教养和善于在人际关系中保持平衡。同样是这位陈寿，在《魏志·贾诩传》中又说：

是时文帝为五官将，而临淄侯才名方盛，各有党与，有夺宗之议。文帝使人问诩自固之术。诩曰：愿将军恢崇德度，躬素士之业，朝夕孜孜，不违子道，如此而已。文帝从之，深自砥砺。太祖又尝屏左右问诩，诩默然不对。太祖曰：与卿言而不答，何也？诩曰：属适有所思，故不即对耳！太祖问曰：何思？诩曰：思袁本初、刘景升父子也。太祖大笑。于是

太子遂定。

这段记载客观地反映了曹丕取得太子地位的内外因素。内因就是他广纳善言,加强自身的修为约束,克己复礼,孜孜不倦,行素士之业,尽人之子道。建安二十四年(公元219年),曹操远征汉中,留曹丕守邺。西曹掾魏讽勾结长乐宫卫尉陈祎谋反。曹丕当机立断,平定了这次叛乱,保证了邺宫的安全,为曹操西征解除了后顾之忧。这就是曹丕“深自砥砺”的结果。外因则是记忆犹新的历史教训,袁绍(字本初)听信妻子刘氏,偏爱长得漂亮的幼子袁尚,并立以为嗣,而疏远长子袁谭。结果兄弟之间执戈相对,在袁绍死后大打出手,最后被曹操逐个解决。刘表(字景升)亦听信后妻蔡氏之言,疏远长子刘琦,亲近少子刘琮,以至于父子兄弟之间成为仇敌,终于举宗涂地,社稷为墟。曹丕对这个教训是有切肤痛感的。不妨去读一读《典论》中的《内诫》和《论奸谗》两篇文章,他指斥袁绍“败绩丧师,身以疾死;邪臣饰奸,二子相屠。坟土未干,而宗庙为墟,其误至矣”,责备刘表“父子之间,何至是也”。更对那些“近取于骨肉之间,以成其凶逆”的“离父子,隔昆弟,成奸于朝,制事于须臾”的奸谗小人深恶痛绝。曹操怎么会掂一掂立幼废长后果的分量呢?

公元501年左右,原籍东莞莒县(今属山东)的刘勰,在建康(今南京)钟山上定林寺伴着青灯黄卷整理佛教经典时,亦在撰写他的《文心雕龙》专著。试图把自先秦以来的文章得失作一个总结评价。在论及曹氏兄弟时,他写下了一段令人深思的文字:

魏文之才,洋洋清绮,旧谈抑之,谓去植千里。然子建思捷而才俊,诗丽而表逸,子桓虑详而力缓,故不竞于先鸣。而乐府清越,《典论》辨要,迭用短长,亦无愆焉。但俗情抑扬,雷同一响,遂令文帝以位尊减才,思王以势窘益价,未为笃论也。((《才略》))

“未为笃论”的恐怕不只是曹丕的文才,后世在立嗣问题上对曹丕种种不公平的传闻和评论,都是人为地在“位尊”、“势窘”的心理倾斜下形成的。

建安二十五年(公元220年),曹操去世,曹丕写了乐府诗《短歌行》,悼念他的父亲。其中既充满对失去亲人的哀痛,亦不乏对自己身世的感伤:“人亦有言,忧令人老。嗟我白发,生一何早。”曹丕在经历了严酷而漫长的立嗣斗争的风波后已经身心交瘁。他就是披着一头华发走上受禅坛的。那一年他方34岁。

三

走下受禅坛的曹丕,往事已渐渐从记忆中褪去;走向帝王宫殿的曹丕,正考虑着如何实施“行尧舜之事”。对前代帝王,他最看重的是汉文帝刘恒。他“常嘉汉文帝之为君,宽仁玄默,务欲以德化民,有贤圣之风”(《魏志》本传裴松之注引《魏书》)。为此,他专门写了一篇《论汉文帝》,列入《典论》之中。汉文帝“宽仁弘厚,躬修玄默,以俭率下,奉生送终,事从省约”的风范德政被他奉为楷模,并身体力行。为此,他没有满足父亲生前要做周文王的愿望,只追谥他为武帝,而把文帝的名号留在了自己的头上。

于是他发布诏令,禁止拜谒老子庙,禁止“非祀之祭,巫祝之言”,而封孔子的后裔孔羡为“宗圣侯”,修整被战乱毁坏的孔子家庙,恢复以前的制度规模。在各地大兴儒学,立太学,设置五经博士,在短时期内使封建正统文化得以复兴。

于是他下令除禁轻税,说关口渡口是用来便于商旅通行的,池水林木是为了防御灾害的。设置禁令,加重税收,于百姓不利,于国家不利。这对战乱后恢复生产,重建家园,减轻人民负担,促进贸易,发展经济,都有积极的现实意义。他还下令殡葬死亡将士,禁诽谤,禁复私仇,议轻刑,以收拾散乱的民心,使广大北方地区出现多年不见的安定和平。

曹丕亲历动乱,对汉末因宦官专权,女主干政而亡国的惨痛教训记忆犹新。即位伊始,他就明令凡宦人为官者,不得过诸署令,并为金策著令,藏之石室,作为天下后人的规范教训。他严厉指出,妇人干预国家政事,是内乱的祸因。从今往后,群臣不得向太后奏事,太后家族不得当辅政之任,更不得接受茅土分封的爵位。这个颇为高瞻远瞩的决策,保证了有魏一代没有发生因宦者、女主干政而造成的政治危机,给后世统治者提供了一个可行的明鉴。

在用人问题上,他继续推行曹操不拘一格,唯才是举的大政方针,

使两汉以来的察举制度得以维持。他特别强调不要在年龄和资历上限制人才的脱颖而出和发展。他举例说,周朝的吕尚 80 多岁了,才遇见文王。文王不嫌他老,加以特别的重用,周家的事业才得以兴旺。周朝的太子晋,才十几岁的时候,智慧已经使当时的音乐家师旷处于下风。如果限年取士,那么像吕尚这样的老翁、周晋这样的少年,就不可能出人头地,在前世展现他们的才能。他因此下令凡郡国所选,勿拘老幼,凡有一技之长者,都可录用。这无疑是给饱经战乱的读书人开通了仕进和用才的门路。他体恤优抚前朝的太尉杨彪,不管这位东汉遗老对曹家怀着多大的不满和仇恨,待他如上宾,敬之如父辈。诏征北海(今山东昌乐东南)名士管宁为太中大夫,使岩穴幽居的有志之士,看见了光明。虽然后来他接受尚书陈群的建议,制定“九品官人法”,培养了新的士族,但和西晋以后的“九品中正制”严格士族与庶族的门阀制度还是不能一概而论的。

为了完成曹操统一天下的遗愿,他曾不辞辛苦,三次亲征东吴孙权。延康元年(公元 220 年)六月,他治兵东郊,随即南征,直到他的家乡谯县。这一次虽然没有战事,但在振奋人心,提高自己的威望上都起了一定的作用。说明他并不完全是一个守成之君,在事业上还有进一步开拓的愿望。黄初三年(公元 222 年)十月,他第二次南征。这一次分兵三路,各有所获。至第二年三月回师洛阳,诏令开江陵之围,且休力役,罢省徭戍,畜养士民,以使天下安息,体现了他思想气度宽仁弘厚,躬修玄默的一面。黄初六年(公元 225 年)八月,他以舟师自谯县沿涡水进入淮河,至八月抵广陵(今江苏扬州)故城,临江观兵。戎卒十余万,旌旗数百里。因天寒水道结冰,战船不能进入长江,才引军退还。由于当时三国鼎立的局面已经形成,吴、蜀两国内部政治稳定,军事上有足够的力量与之抗衡,加以山川险阻形成的天然屏障,使曹丕的努力徒劳糜费,功亏一篑。但他进取向上,居安思危的精神还是应该肯定的。

曹丕在个人的生活上严于自律。他即位后诏令群臣尽规劝之责,将率陈军法,朝士明制度,牧守申政事,缙绅考六艺,他广而询之,以使政治开明。黄初二年(公元 221 年)六月,日食出现,有关方面认为是太尉失职而迁怒于天,奏免太尉。曹丕认为天灾的出现,是在谴责元首,不能把过失归咎官员,主动承担了责任。他保持了曹操尚俭的作

风,在《终制》中明确表示衣衾足以朽肉,棺槨足以朽骨,死后不用金银珠宝玉器陪葬,只用泥瓦陶器。墓地选在不占农田之处,使改朝换代之后不为人所知。寿陵以山为体,不封树,不立寝庙,不造园邑神道。并下令说,若有人违反,变改造施,他将为之戮尸地下。还将诏令秘藏宗庙,以为永鉴。因此,在他死后,“自殡及葬,皆以《终制》从事”(《魏志》本传)。

明代末年,复社领袖张溥编辑《汉魏六朝百三名家集》,并给这103位作家的集子一一写了《题辞》。在《魏文帝集题辞》中,他说:

魏王帝业无足称,惟令宦人为官,不得过诸署令。诏群臣家不得奏事太后;后族家不得常辅政任,石室金策,可宝万世。彼亲见汉室炎隆,女主中人手扑灭之,麦秀黍离,恫伤心目。霸朝初创,力更旧辙,至待山阳公以不死,礼遇汉老臣杨彪不夺其志,盛德之事,非孟德所及。……甄后塘上,陈王豆歌,损德非一。崇华首阳,有余恨焉。

这不啻盖棺定论,而且是历史上首篇对曹丕德政品行作全面评价的文章。张溥完全肯定曹丕在位7年的政绩,认为其父也不能和他的盛德相比。至于张溥认为曹丕“损德”的两件事,则应分别认识对待,不能一概而论。

所谓“陈王豆歌”,指的是曹植作七步诗的传闻。此事惟一的记载是《世说新语·文学》:“文帝尝令东阿王七步中作诗,不成者行大法。应声便为诗曰:‘煮豆持作羹,漉菽以为汁。萁在釜下燃,豆在釜中泣。本自同根生,相煎何太急!’帝深有惭色!”虽然南朝梁任昉《齐竟陵文宣王行状》有“陈思见称于七步”的句子,但史传并不见有关记载,明冯惟纳《古诗纪》亦说“本集不载,疑出附会”。曹丕、曹植兄弟的矛盾,已见前述。即使真有其事,亦仅是权位之争的表现,很难说清谁是谁非。据《魏志·陈思王植传》,曹丕于黄初六年(公元225年)东征时,“还过雍丘,幸植宫,增户五百”,对曹植并没有赶尽杀绝,骨肉情分还是有的,张溥仅据传闻的责备,并不公允。

至于“甄后塘上”,曹丕确有推卸不了的责任。甄氏本冀州袁绍中子袁熙之妻,建安九年(公元204年)八月,曹操攻破邺城。曹丕纳比

自己大6岁的甄氏为妻，生明帝曹叡和东乡公主。曹丕称帝后，已废为山阳公的汉献帝刘协奉二女嫔于魏，郭后、阴、李贵人并爱幸，甄氏失意，有怨言，引起曹丕的不满，甄氏因此被诛杀。《汉晋春秋》说：“初，甄后之诛，由郭后之宠，及殡，令被发覆面，以糠塞口，遂立郭后。”（《魏志·文德郭皇后传》裴松之注引）这种惨无人道的行为，若不是曹丕默许，郭后纵然有天样般大胆，亦不敢妄为！南朝陈徐陵编撰《玉台新咏》，卷二录有题名甄皇后作《塘上行》乐府一首，词语哀切凄惋，读之令人潸然。张溥所指即此。从学术的观点来看，诗是否甄后所作，尚可进一步讨论。但甄后的悲惨结局，曹丕实难辞咎。据《魏志·方技传·周宣传》载，文帝问周宣：“我昨夜梦青气自地属天。”周宣回答说：“天下当有贵女子冤死。”其时曹丕已经派使者持玺书赐甄后死，听了周宣的话后有些后悔，遣人去迫使者，收回成命，但已经来不及了。这说明当时曹丕已问心有愧，不必等到身后了。

古今中外的历史上，曾出现过不少伟大的人，但似乎还没有出现过一个完美无缺的人。完人可以是伟人，伟人绝不是完人。曹丕亦当如此！除了在对待甄后的态度上，反映出他为人的人格品行，我们还可以举出两个例子，说明他不是圣人。据《魏志·鲍勋传》，鲍勋曾作曹丕太子中庶子。郭皇后之弟为典周县吏，断盗官布，法应弃市。当时曹操在谯县，曹丕在邺城，多次手书为之请罪。鲍勋则把事实真相报告了曹操。鲍勋在东宫时，就因守正不阿为曹丕不喜欢，这件事更加重了彼此的隔阂。曹丕称帝后，鲍勋已任附马都尉兼侍中，常劝戒曹丕不要妄行游猎，引起曹丕的不满，派他出京作外官。黄初六年（公元225年），曹丕将征伐东吴，鲍勋认为“劳兵袭远，日费千金，中国虚耗而令黠虏玩威，臣窃以为不可”，曹丕盛怒之下，贬鲍勋为治书执法。大军还洛阳，曹丕亲信刘曜有罪，鲍勋奏免其官。曹丕为此发布诏令，说鲍勋“指鹿为马，收付廷尉”。三官议罚金二斤，曹丕说，鲍勋没有活的可能，你们敢放纵他！于是“收三官以下付刺奸，当令十鼠同穴”。太尉钟繇、司徒华歆、镇军大将军陈群等朝中重臣，都认为鲍勋冤枉，为之求情。曹丕不允，遂诛勋。鲍勋“内行既修，廉而能施。死之日，家无余财”，朝中莫不为之扼腕叹恨。这是曹丕生前制造的另一重大冤案。其挟嫌报复，刚愎自用的德性可见一斑。

另一件事则发生在他叔父身上。据《魏志·曹洪传》。曹洪家富